股票代码:000881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连国际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交易对方类别	交易对方名称	住所/通讯地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15层1501-01
	苏州德尔福商贸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涂松村11组-88号
	魏建良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魏兰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刘恒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丁建宏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单永东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张定乐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吴凤亚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林海光	广东省中山市东风镇吉昌村东阜路段
	陆惠岐	江苏省太仓市上海路世纪财富大厦1708室
	苏忠兴	广东中山东风镇万科金色家园5栋1604
	王珏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东安新村91号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科维(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经济开发区青岛路888号
	上海日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2019号
	南通南京大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院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科技园
	南通海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经济开发区碧华路88号
	刘斌	江苏南通市通州区青岛路
	肖林	南京市鼓楼区阳光广场
	施卫国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刘永好	上海市嘉定区双河路
	张宇田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李德明	上海嘉定平城路606弄48号602
	明亮	南通市观音山镇八一路132-5
	江苏达胜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工业园区金银桥
	苏州资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镇北厍社区厍西路
	苏州君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镇北厍社区厍西路
	俞江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北厍社区厍西路1288号
	叶启捷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北厍社区厍西路1288号
	邢东剑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北厍社区厍西路1288号
	高健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北厍社区厍西路1288号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800弄28号209室
	苏州科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永昌泾大道1号潜湖大厦15楼
	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机场大道5477号201室
	陈晓敏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园区高一路60号
	黄志杰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园区高一路60号
	包秀杰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双龙路
	徐红岩	苏州市虎丘区滨河路1205号1幢907室
	徐争鸣	苏州木渎镇金枫美地29幢
	陆燕	苏州木渎胡诗绿色家园16-206
	王郑宏	苏州市木渎镇姑苏西路胥江城市花园5栋902室
	陈林	湖北省汉川市马口镇马口工业园1栋
	方红兵	湖北省汉川市马口镇马口工业园1栋
	严伟	成都市双流县华阳镇正北下街166号水印琦1-3-508
	李龙勤	武汉市洪山区郑村院路88号
配套资金认购方 配套资金认购方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15层1501-01
	中广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西深圳科技大厦
	深圳中广核一期核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01号深圳科技大厦17层1712房
	深圳隆徽新能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采福士大厦1601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黄河路219号
	深圳国合长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前港合作区前湾一路一号A栋201室
	天津君联澄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自贸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7区2单元-888)

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重组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标的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重组预案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过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的审计、评估。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重组预案及其摘要中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及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重组预案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承诺,其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交易对方声明

本预案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下述含义:

释　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大连国际	指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核材	指	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沃尔	指	深圳中广核沃尔福斯核术有限公司
中科海维	指	中广核中科海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广核达胜	指	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
中广核俊尔	指	中广核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特威	指	中广核三角洲集团(苏州)特威塑胶有限公司
湖北拓普	指	中广核拓普(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折富	指	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东莞)折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标的公司	指	高新核材、深圳沃尔、中科海维、中广核达胜、中广核俊尔、苏州特威及湖北拓普
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高新核材100%股权、深圳沃尔100%股权、中科海维100%股权、中广核达胜100%股权、中广核俊尔49%股权、苏州特威45%股权、湖北拓普35%股权
标的公司少数股东	指	本次重大资产中持有高新核材、深圳沃尔、中科海维、中广核达胜、中广核俊尔、苏州特威、湖北拓普少数股东权益的交易对方
中广核集团	指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中广核核技术	指	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
德尔福	指	苏州德尔福商贸有限公司
沃尔核材	指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科维机械	指	科维(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日环科技	指	上海日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南大研究院	指	南通南京大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院
南通机械	指	南通海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达胜热缩、达胜热缩材料	指	江苏达胜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富坤创投	指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临沂创投	指	吴江临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明鑫创投	指	苏州明鑫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效毅	指	成都市效毅投资有限公司
新华都投资	指	新华都实业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天吴	指	江苏天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资达	指	苏州资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君胜	指	苏州君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云杉	指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荣创投	指	苏州科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温州科创	指	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1.收购高新核材100%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中广核核技术、德尔福、魏建良、魏兰、刘恒、丁建宏、单永东、张定乐、吴凤亚、林海光、陆惠岐、苏忠兴、王珏; 2.收购深圳沃尔100%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中广核核技术和沃尔核材; 3.收购中科海维100%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中广核核技术、科维机械、日环科技、南大研究院、南通机械、刘斌、肖林、施卫国、刘永好、张宇田、李德明、明亮; 4.收购中广核达胜100%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中广核核技术、达胜热缩材料、苏州资达、苏州君胜、俞江、叶启捷、邢东剑、高健; 5.收购中广核俊尔49%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上海云杉、科荣创投、温州科创、陈晓敏、黄志杰、包秀杰; 6.收购苏州特威45%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徐红岩、徐争鸣、陆燕、王郑宏; 7.收购湖北拓普35%股权交易中,交易对方为陈林、方红兵、严伟、李龙勤。
国合集团	指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翰博投资	指	大连翰博投资有公司
发展基金	指	深圳中广核一期核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隆徽	指	深圳隆徽新能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广核资本	指	中广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合长泽	指	深圳国合长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君联	指	天津君联澄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配套融资投资者、配套融资认购方	指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基金、深圳隆徽、中广核资本、国合集团、国合长泽、天津君联
七家全资子公司	指	高新核材的七家全资子公司,即中山高聚物、苏州高聚物、江苏塑化、苏州新材料、通用塑胶、太仓进出口、太仓新材料
中山高聚物	指	中广核三角洲(中山)高聚物有限公司
苏州高聚物	指	中广核三角洲(苏州)高聚物有限公司
江苏塑化	指	中广核三角洲(江苏)塑化有限公司
苏州新材料	指	中广核三角洲(苏州)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通用塑胶	指	苏州三角洲通用塑胶有限公司
太仓进出口	指	中广核三角洲(太仓)进出口有限公司
太仓新材料	指	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太仓)三角洲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俊尔	指	上海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通海维	指	南通海维电子猫照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海维	指	山东海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达胜高聚物	指	中广核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达胜	指	安徽达胜猫照科技有限公司
达胜检测	指	吴江达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大连资源	指	大连国有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核技术应用	指	非动力核技术应用
能之汇投资	指	深圳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
IBA	指	Ion Beam Applications S.A.,一家位于比利时的加速器制造商
华维公司	指	新加坡华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新加坡华维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通州美达华	指	南通市通州区美达华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通州市美达华贸易有限公司"
拓普科技	指	湖北拓普聚合体科技有限公司
IAEA	指	国际原子能机构(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IA	指	国际辐射联合会(International Irradiation Association)
太仓德尔泰	指	太仓德尔泰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协议》	指	中广核核技术与标的公司少数股东(不包括沃尔核材)、发展基金签订的《苏州德尔福商贸有限公司等四十五人和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
核技术一致行动人	指	在本次交易中,与中广核核技术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中广核资本、以及与中广核核技术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标的公司少数股东、发展基金、核技术一致行动人不包括沃尔核材。
一致行动人	指	中广核核技术及核技术一致行动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重组、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指	大连国际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高新核材100%股权、深圳沃尔100%股权、中科海维100%股权、中广核达胜100%股权、中广核俊尔49%股权、苏州特威45%股权、湖北拓普3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大连国际与交易对方于2015年11月27日签署的《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补充协议	指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充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大连国际与中广核核技术于2015年11月27日签署的《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
《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指	大连国际与配套融资投资者于2015年11月27日签署的《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书》
重组预案	指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本预案摘要	指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中水致远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定价基准日	指	大连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决议公告之日
交割日	指	本次交易对方将标的资产过户至大连国际名下之日
过渡期	指	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期限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大连市国资委	指	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第109号令)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格式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问题与解答》	指	《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等问题与解答》
《适用意见第12号》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释义		
eV	指	电子伏特,加速器加速的的基本粒子的能量单位,1eV是指一个电子或带有1个单位电荷的粒子通过电势差为1伏的电场所得到的的能量
MeV	指	一百万电子伏特
GeV	指	十亿电子伏特
ROHS	指	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该标准已于2006年7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该标准的目的在于消除电机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共6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0.1%
EB固化技术、辐射固化技术	指	电子加速器辐射涂层固化技术,是指将材料表面的涂层经电子束辐照,使其平面地与基材结合在一起,从而使其产品达到美观,耐用目的的一种辐照加工技术。用这种技术处理材料的表面涂层具有能量利用率高、穿透力强、无需引发剂、能够有效控制污染,特别是能够有效控制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等特点,近年来在电子元件的封装、光纤涂层、电子产品等领域的应用得到了迅速的发展
高分子材料	指	以高分子化合物为基础的材料,有相对分子质量较高的化合物构成的材料
复合材料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物质以不同方式组合而成的材料,它可以发挥各种材料的优点,克服单一材料的缺陷,扩大材料的应用范围;具有重量轻、强度高、加工成型方便、弹性优良、耐化学腐蚀和耐候性好等特点,已逐步取代木材及金属合金,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汽车、电子电气、建筑、健身器材等领域
合成树脂	指	由人工合成的一类高分子聚合物。为粘稠液体或加热可软化的固体,受热时通常有熔融或软化的温度范围,在外力作用下可呈塑性流动状态,某些性质与天然树脂相似。合成树脂最重要的应用是制造塑料。为便于加工和改善性能,常添加助剂,有时也直接用于加工成形,故常是塑料的同义语
工程塑料	指	能承受一定外力作用,并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和尺寸稳定性,在高、低温下仍能保持其优良性能,可以作为工程结构件的塑料
改性塑料	指	通过化学或物理的方式提高普通树脂或塑料的性能,如强度、阻燃性、抗冲击性、韧性等,使之符合特殊的性能要求
PA	指	聚酰胺,英文名称为polyamide,为韧性角状半透明或乳白色结晶性树脂,作为工程塑料的聚酰胺分子量一般为1.5-3万。聚酰胺具有很高的机械强度,软化点高,耐热,摩擦系数低,耐磨损,自润滑性,吸震性和消音性,耐油,耐弱酸,耐碱和一般溶剂,电绝缘性好,有自熄性,无毒,无臭,耐候性好,染色性差。缺点是吸水性大,影响尺寸稳定性和电性能,纤维增强可降低树脂吸水率,使其能在高温,高湿下工作
PP	指	聚丙烯,英文名称为Polypropylene,是一种半结晶性材料,一般具有优良的抗吸湿性,抗酸碱腐蚀性,抗溶剂性,但对芳香烃溶剂、氯化烃(四氯化碳)溶剂等没有抵抗力,高温下抗氧化性较弱,主要用于汽车工业、器械、日用消费品等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英文名称为Acrylonitrile-butadiene-styrene,是一种非结晶性材料,具有良好的易加工性,低蠕变性,优异的尺寸稳定性和很高的抗冲击强度。主要用于汽车、电冰箱等产品
PC	指	聚碳酸酯,英文名称为Polycarbonate,是一种非结晶材料,具有特别好的抗冲击强度,热稳定性,光泽度,阻燃性能特性,粗糙特性及抗污染性,但流动特性较差,材料的注塑过程较困难。主要用于电气和商业设备、器具、交通运输等行业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英文名为polyethyleneterephthalate,为高聚合物。是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表面平滑有光泽。在较宽的温度范围内具有优良的物理机械性能,长期使用温度可达120℃,电绝缘性优良,甚至在高温高频下,其电性能仍较好,但耐电晕性较差,抗�性,耐疲劳性,耐摩擦性,尺寸稳定性都很好
PB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英文名为polybutyleneterephthalate,属于聚酯系列,是由1,4-pba丁二醇与对苯二甲酸(PTA)或者对苯二甲酸酯(DMT)聚缩合而成,并经由混炼粒子制成的乳白色半透明到不透明,结晶型热塑性聚酯树脂。与PET一起统称为热塑性聚酯,或俗称聚酯
PPO	指	聚苯醚,是世界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它具有刚性大、耐热性高、难燃、强度较高电性能优良等优点。另外,聚本醚还具有耐酸、尤其,耐污染等优点。PPO的介电常数和介电损耗在工程塑料中是最小的品种之一,几乎不受温度、湿度的影响,可用于低、中、高频电场领域。PPO的高密度形温度可达190℃以上,脆化温度为-170℃
POM	指	聚氧化聚甲醛,又称聚钢,特灵。它是以甲醛等为原料聚合所得。POM-H(聚甲醛均聚物)、POM-K(聚甲醛共聚物)是高密度、高结晶度的热塑性工程塑料。具有良好的物理、机械和化学性能,尤其是有优异的耐摩擦性能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9000族标准中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只是通过认证的企业,表明企业能以顾客为中心,持续稳定地向顾客提供预期和满意的合格产品
ISO/TS16949	指	为减少汽车供应商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和利于汽车公司全球采购战略的实施,国际汽车工业行动组织(IATF)以及ISO/TC176,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委员会及其分委员会的代表在以ISO9001:1994版质量体系的基础上结合QS9000、VDA6.1、EAQF(法国)1994和AVSQ意大利1995等质量体系的要求制定了ISO/TS16949技术规范,并于1999年1月1日颁布发行适用
UL认证	指	UL是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公司(UnderwritersLaboratoriesInc.)的简称,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认证的较大的民间机构,主要从事产品的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由UL组织的认证称为UL认证

注:本预案摘要中部分合计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尾差现象。

重大事项提示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除特别说明外,重组预案中涉及交易标的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评估,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重组预案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及资产评估结果将在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本部分所使用的简称与本预案摘要"释义"中所定义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重组预案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两部分,分别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它价基准日均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大连国际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广核核技术等交易对方持有的高新核材100%股权、中科海维100%股权、中广核达胜100%股权、深圳沃尔100%股权、中广核俊尔49%股权、苏州特威45%股权、湖北拓普35%股权。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为购买标的资产而需向交易对方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如下方式确定:发行股份数量=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对方中的各方在各目标公司的持股比例÷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股份数额精确至股,发行股份数额不足一股的,交易对方均自愿放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对应的发行股份总数,与交易对方认购的股份总数存在差异的,为交易对方自愿放弃的不足一股的尾差导致,交易对方同意将该等尾差对应的标的资产赠与上市公司。

根据标的资产的预计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公式进行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应向交易对方发行A股股票共计484,550,341股。本次交易最终的发行数量将以标的资产的最终成交价为依据,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如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生,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的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配套融资发行股份的股份数量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8亿元,因配套融资向中广核核技术、国合集团等发行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6,768.64万股。

上市公司本次向配套融资投资者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尚须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若本次交易的配套募集资金数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减的,则各配套融资投资者的股份认购数量届时将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如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生,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的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五)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上市公司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2015年11月27日,上市公司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中广核核技术、德尔福、沃尔核材、科维机械、日环科技、南大研究院、南通机械、达胜热缩材料、苏州资达、苏州君胜、上海云杉、科荣创投及温州科创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3.标的公司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高新核材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广核核技术、德尔福、魏建良、魏兰、刘恒、丁建宏、单永东、张定乐、吴凤亚、林海光、陆惠岐、苏忠兴及王珏将其持有高新核材的100%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2)深圳沃尔股东会

深圳沃尔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广核核技术和沃尔核材将其持有深圳公司的100%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3)中科海维股东会

中科海维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广核核技术、科维机械、日环科技、南大研究院、南通机械、刘斌、肖林、施卫国、刘永好、张宇田、李德明及明亮将其持有中科海维的100%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4)中广核达胜股东会

中广核达胜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广核核技术、达胜热缩材料、资达股权、君胜股权、俞江、叶启捷、邢东剑及高健将其持有中广核达胜的100%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5)中广核俊尔股东会

中广核俊尔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云杉、科荣创投、温州科创、陈晓敏、黄志杰及包秀杰将其持有中广核俊尔的49%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6)苏州特威股东会

苏州特威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徐红岩、徐争鸣、陆燕及王郑宏将其持有苏州特威的45%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7)湖北拓普股东会

湖北拓普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林、方红兵、严伟及李龙勤将其持有湖北拓普的35%股权全部转让给上市公司,并同意放弃本次转让中对其他股东转让的股权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4.尚需取得的批准程序

截至本预案摘要出具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备案,

(2)国务院国资委对于本次交易的批复,

(3)商务部通过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

(4)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事项,

(6)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核准(如必要)。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核准或批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核准或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在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因与上市公司或其关联人签署协议或者作出安排,在协议或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一个二个月内,具有上市公司关联方的情形的,视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广核核技术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在本次交易中,中广核核技术及核技术一致行动人均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此外,上市公司将在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国合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合长泽将作为配套资金认购方参与认购。

综上,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国合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潜在控股股东中广核核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拟购买资产为中广核核技术等交易对方持有的高新核材100%股权、中科海维100%股权、中广核达胜100%股权、深圳沃尔100%股权、中广核俊尔49%股权、苏州特威45%股权、湖北拓普35%股权。本次重组中,东莞折富因经营不成熟,未纳入本次重组的范围。

根据大连国际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拟购买资产未经审计的模拟汇总主体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计算指标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拟购买标的资产	预计交易价格	占比
资产总额	603,675.46	208,430.76	424,950.67	70.39%
资产净额	163,885.66	104,302.26	424,950.67	259.30%
营业收入	202,965.04	174,766.08	-	86.11%

注:本次重组中,东莞折富因经营不成熟,未纳入本次重组范围,中广核核技术已经承诺未来将其注入上市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执行预期合并原则,在计算重大资产重组的指标时,应考虑东莞折富对本次重组的影响。截至2015年6月30日,东莞折富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758.93万元,净资产为3,170.06万元,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为3,362.65万元,规模较小,不影响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对上表中的财务指标计算的影响可以忽略。

根据《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本次重组属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二)本次重组不构成借壳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次重组未经审计的拟购买资产模拟汇总的资产总额为208,430.76万元,本次重组注入资产的预计交易价格为424,950.67万元,上市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603,675.46万元。按照孰高原则计算,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占公司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的70.39%,未达到100%。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重组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国合集团将不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广核核技术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并获得本公司的控制权,中国广核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人	中广核核技术	-	-	29,381.00	27.69%
	核技术一致行动人	-	-	35,626.52	33.57%
	小计	-	-	65,007.52	61.26%
国合集团		5,677.28	18.38%	11,891.43	11.21%
国合长泽		-	-	478.01	0.45%
天津君联		-	-	1,912.05	1.80%
深圳隆徽		-	-	1,434.03	1.35%
其他股东		25,214.56	81.62%	25,392.48	23.93%
合计		30,891.84	100.00%	106,115.52	100.00%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根据《证券法》、《上市规则》等规定,上市公司股权分布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是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4亿元的,社会公众持股的比例低于10%。其中,社会公众不包括:(1)持有上市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大连国际的股本总额约106,115.52万股,社会公众股占总股本的23.75%,持股比例超过10%。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规则》所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六、锁定承诺

中国广核集团作为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大连国际权益,承诺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大连国际权益,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中国广核集团获得的大连国际权益如因大连国际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大连国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的,其因本次交易新增的大连国际权益之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和配套融资认购方承诺,其在本次认购的大连国际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其认购的大连国际股票如因大连国际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承诺。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发展基金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大连国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的,其因本次交易新增的大连国际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七、交易合同的签署及生效

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认购方于2015年11月27日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该等协议已经载明下列条件全部或就之已起生效:

(1)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2)交易对方/配套融资认购方本人或其内部权力机构批准本次交易;

(3)本次交易已取得政府主管部门所有必要的批准或核准,该等政府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

八、股票停复牌安排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1日下午开市起连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定期披露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7月22日、9月2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再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对延期复牌事项及重组进展进行了说明。

2015年11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